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担保预计系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担保总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新增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金投资”）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新疆汇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一智能”）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新增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汇一智能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 3,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40%。实际业务发生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文件为准。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合金投资	汇一智能	82.45%	93.35%	1,280.30	3,100.00	16.40%	否

注：上述新增额度不包括前期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的可用对外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疆汇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522MAD1ETT36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孙刚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镇工业园区广汇生活区办公楼 5 楼 505、506、50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轮胎销售；电子过磅服务；二手车经纪；机动车鉴定评估；集成电路设计；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82.45% 股权，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7.55%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6,599,423.53	64,033,876.40
负债总额	267,549,383.82	44,337,454.43
净资产	19,050,039.71	19,696,421.97
科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212,504.70	78,380,935.14
营业利润	6,406,173.63	2,976,394.13
净利润	5,400,039.71	2,526,604.68

(二)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预计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实际担保金额以控股子公司汇一智能实际发生的业务为依据，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1、上述担保事项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被担保方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2、公司为被担保方提供担保比例未超过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被担保方其他股东或第三方相应提供剩余比例担保。该担保方式公平、对等，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5,964.64 万元，担保余额为 14,964.64 万元，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9.16%。以上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担保公告首次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七、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